

坚持人民城市理念 提升超大城市社区空间治理水平

张雨榴

习近平总书记在重庆考察时指出,要深入践行人民城市理念,积极探索超大城市现代化治理新路子。社区是超大城市治理的基础单元,社区治理效能将直接影响超大城市现代化治理水平。社区空间是承载城市活动的最小物质载体,是社区居民共同拥有的空间,也是城市和社会的公共空间。在超大城市社区空间治理中,必须协调和处理好人与人、空间与空间、人与空间三组关系,深入践行“人民城市人民建,人民城市为人民”的理念,持续推进超大城市社区治理现代化。

以共情共商为基础协调人与人之间的关系

提升超大城市社区空间治理效能,需要社区空间的管理者、规划的制定者和执行者能够充分与空间使用者共情,构建平等对话的共商机制。一是以居民为主体开展超大城市社区空间治理。与一般的空间规划不同,超大城市社区因复杂性、敏感性和不确定性,很难形成高强制性的空间管控手段。因此,社区空间治理必须以空间主要使用者的“理解和同意”为基础。要积极搭建多主体平等对话的平台和多元化的表达渠道,使社区居民、

政府机构、社会公众、专家学者等都能够充分表达自己的意见和诉求,尤其是要注重弱势群体和社区空间主要使用者的诉求表达。二是以合作为基准建构超大城市社区治理原则。积极探索多主体协商共商模式,在多方意见表达和信息筛选的基础上形成社区空间治理方案、模式和目标,以充分获得相关利益主体的支持,从而减少空间治理过程中的阻碍,提升社区空间治理效能。三是以可持续发展为目标完善超大城市社区空间治理体系。建立多方主体的长效动态沟通与反馈机制,在更长的时间维度中尽可能地调节人与人之间的诉求冲突,进而不断地巩固、完善和维护社区空间治理成果。

以共通共融为基础协调空间与空间的关系

社区是与居民直接产生生活联系的治理场域,公共空间私人化和私人空间公共化都时有发生,由此形成了诸多治理难题。因此,超大城市社区空间治理需要重塑社区空间特殊的公共性内涵,立足社区空间公私边界模糊的现实,推动公私空间边界的动态转化。一是深刻认识超大城市社区空

间的公共利益存在范围性。在超大城市社区空间治理中,要强调社区内部个体的共同主导,由社区居民自主决定公私空间的交叉范围,推动建设更加宜居和谐的社区空间。二是推动实现从“公共空间管理”到“共同空间治理”的理念转变。超大城市社区空间治理应在代表公共利益的城市行政管理思维中增加代表社区个体利益的社区治理思维,以“共同空间”代替“公共空间”,解决因公私模糊化导致的利益冲突,提升超大城市社区治理的稳定性。三是需要形成从空间静态设计到动态运营的模式转变。应转变超大城市社区静态空间设计和刚性空间管控的传统思路,从动态的发展视角对社区公私空间边界进行协调和统筹。建立社区空间利用反馈制度,根据实际情况适时调整社区空间结构,推动实现社区空间的共通共融。

以共演共生为基础协调人与空间的关系

立足需求的变化,统筹政府、市场和社会等多方力量,推动空间需求与空间供给高效配置,构建具有生命力的超大城市社区空间治理体系。一是凝练社区空间共需,推动社区公共利

益的形成和表达。充分运用数智平台,收集社区居民和利益相关者的多元空间诉求,通过智能化技术提取共同需求。不断完善社区居民参与机制、议事协商机制和监督管理机制,破解社区空间治理中面临的现实困境。二是发挥市场作用,推动空间需求和空间供给迭代。引入先进的市场理念,以高质量发展、高品质生活和高效能治理为目标,对居民的空间需求进行引导和塑造。坚持系统观念,将超大城市社区空间视为有机整体,发挥市场在空间资源配置中的重要作用,推动社区空间迭代升级。三是建立刚弹结合的社区空间治理机制,推动人与空间的有序演化。建立社区空间复合用途分类体系,以适应不断变化的空间需求,提升社区空间功能对市场和社会需求的适应与调节能力。提升社区治理法治化水平,以公共安全维护和弱势群体保护为基础划定社区空间功能底线,引导空间需求的良性发展。

(作者单位:重庆市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研究中心市委党校分中心)

据《重庆日报》

以数字技术全面赋能文化强国建设

孟东方 龙冠雨

习近平总书记在主持中共中央政治局第十七次集体学习时指出,探索文化和科技融合的有效机制,实现文化建设数字化赋能、信息化转型。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的《数字中国建设整体布局规划》中明确提出要“打造自信繁荣的数字文化”。党的十八大以来,社会主义文化强国建设迈出坚实步伐,取得一系列成就,不断夯实中国式现代化的文化根基。随着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迅猛发展,信息技术在现代化建设中的作用日益凸显,文化强国建设与科技发展双向同行。新时代文化强国建设必须适应信息时代带来的深刻变革,以数字技术赋能新时代文化蓬勃发展。

将新质生产力融入文化强国建设中。发展新质生产力是推动高质量发展的内在要求和重要着力点。一要以科技创新引领新质生产力发展。发展以高技术、高效能、高质量为特征的生产力,带来了物质生产多领域、全方面、深层次的变革,为新时代文化强国建设提供了强大动力。以新质生产力推动文化建设领域劳动者、劳动资料、劳动对象等方面的变革,通过对文化建设领域各生产要素的系统性重塑、全局性优化和整体性重构,赋能文化强国建设。二要注重新质生产力的培育和发展。新质生产力为文化强国建设提供了丰富的经济实力和科技实力,为文化发展提供了全新的手段和技术,更新了精神文化产品的创作手段和方式。必须加

快培育和发展文化领域新质生产力,推动文化发展活力竞相迸发、文化发展方式加速转变、文化赋能效用充分实现。三要重点突出新质生产力对发展文化产业的作用。要以新质生产力赋能文化产业高质量发展,利用大数据、AI、VR等技术对传统文化产业进行改造升级,提升文化产品科技含量,增强文化产业的核心竞争力。同时,要处理好经济效益与社会效益的关系,将社会效益放在首位,以生产力变革促进文化产业转型升级。

利用数字技术赓续好中华文脉。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是中华文明的智慧结晶和精华所在,是“中华民族的精神命脉”。在新时代文化强国建设中,要以数字技术推动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创造性转化和创新性发展,不断筑牢强国建设、民族复兴的文化根基。一是以数字技术推动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创造性转化和创新性发展。利用好数字技术带来的生产方式、生活方式、交往方式的变革,推动优秀传统文化在新时代展现出新的形态。同时,用数字技术激活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中的先进因子,实现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在呈现形式、价值内核、话语表达等方面的创新。二是实现文化遗产保护传承工作的数字化发展。以新技术、新手段突破文化遗产保护传承工作的时间和空间限制,实现文物的数字化保护和发掘,通过打造文物信息数据库、数字档案室等虚拟载体,实现文物整理归类的全国联通。创新文物的分类整理工作,利用数字技术,找到不同时期、不同地域文物的共性,

探寻中华文明发展规律,扩大文物的受众面,让广大群众更易了解中华文明的灿烂瑰宝。三是以数字技术创新构建中华文明标识体系。以信息化、数字化手段提炼展示中华文明的精神标识和文化精髓,找到中华文化和世界其他民族文化的本质区别和鲜明优势,不断巩固中华民族的文化主体性。

找准信息时代深化文化体制机制改革的着力点。信息时代不断推进文化体制机制改革,加快形成符合中国式现代化发展需要的新的文化治理模式,是肩负新时代新的文化使命的必然要求。一是坚守文化数字化发展立场。深化文化体制机制改革的目的在于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精神文化需求,丰富人民精神世界。要坚守人民立场,不断激发全民族文化创新创造活力,确保文化建设始终立足人民、围绕人民、依靠人民,为人民提供更为优质的公共文化服务产品,创作一批有深度、有温度、有力度、有广度的经典作品。二是加强文化数字化监督管理。联合多部门共同建立文化数字化监督平台,充分整合宣传、网信、文旅、国安等部门资源,实现监督管理的场域全覆盖、过程全覆盖、人员全覆盖,并出台相应的政策文件,加快文化数字化发展的立法工作,明确文化数字化市场准入规则。三是打造文化数字化人才队伍。既要明确各级党委和党员领导干部对意识形态工作的主体责任,打造高素质的宣传思想工作领导队伍,强化干部责任担当,守好自身的“责任田”,又要营造识才、

重才、爱才的环境,打造高素质的宣传思想工作创作人才队伍,完善文化数字化人才培养、选拔、管理、推优、评价、奖励机制,全过程、全方位地改革人才队伍管理机制,不断激发人才队伍干事创业的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

推动中华文化数字化传播。中华文化国际传播的数字化转型要依靠大数据、互联网等数字手段来提高中华文化的国际传播效能,面向世界讲好中国故事、传播好中国声音,在世界文化交流互鉴中展现中华文化的独特魅力。一是打造数字化传播载体。利用好新兴网络媒体如短视频平台、各类网络社交媒体等,将中国故事以图片、音视频等方式进行传播。同时,利用虚拟现实技术,打造虚拟仿真平台,实现中华文化的数字化储存和传播,增强文化传播的立体感,并以讲故事这一更易接受的方式,让世界人民更生动、更直观地了解中华文化。二是占据网络舆论主阵地。顺应数字时代,充分发挥数字技术的优势,加快媒体融合步伐,向世界展示真实、立体、全面的中国。三是守好网络意识形态安全阵地。推动中华文化走出去,必然伴随着将世界其他民族文化引进来。因此,要加大对国外文化产品的意识形态审查力度,利用AI技术进行辅助审查,提高审查的精准度与效率,防范化解网络意识形态风险。

(作者单位:重庆师范大学,本文为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重点项目:21AKS024成果)

据《重庆日报》